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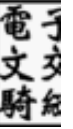
國立臺南大學 函

地址：700301 台南市中西區樹林街二段33號

聯絡人：劉星華

電話：06-2133111 分機：869

電子信箱：shinhualiu@mail.nutn.edu.tw

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南大數位字第115000848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A09670000Q_1150008484_doc1_Attach1.pdf、
A09670000Q_1150008484_doc1_Attach2.pdf、
A09670000Q_1150008484_doc1_Attach3.pdf)

主旨：為「115年教育部數位學習輔導計畫(高中區)」共備社群
工作事宜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115年教育部數位學習輔導計畫(高中區)」輔導計畫
辦理，請轉知所屬高級中等學校推派教師參與。
- 二、「共備社群」規劃：
 - (一)目的：促進跨校教師教學經驗交流，聚焦社群主題進行
教學策略討論，分享數位學習平台與教學工具應用，探
討四學(導學、自學、共學、互學)在課堂中的實踐。
 - (二)國教署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每校需推派2位教師參與，縣市
主管學校可自由參加。參與教師請於5/4-5/17期間以
OpenID登入dlap網站報名(<https://dlap.ntust.edu.tw>
/)，以利後續提供會議連結。
 - (三)各學科共備社群討論主題及共備時間如附件一、二，每
位參與之老師可以自由選擇參與之群組。共備會議進行

教育網路中心收文:115/05/12



041150019306 2 附件隨送

方式請參考附件三簡報，參與教師請依規劃準備資料及回饋問卷(P12)。

三、)輔導團聯繫窗口：國立臺南大學熊珮如、劉星華助理，電話：(06) 2130283，電子信箱：sstasrl@pubmail.nutn.edu.tw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教育部國教署高級中等學校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《處》

副本：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

線